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81号天际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兰芝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张禾阳、朱燕华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批准报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董事会认为公司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编制《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